

债券代码：133834.SZ

债券简称：24 庐阳 01

关于召开合肥庐阳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合肥庐阳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持有人：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全面深化国企改革、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的决策部署，进一步整合庐阳区国有资产资源，合肥庐阳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召开了 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公告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合肥庐阳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证券代码：133834.SZ

（三）证券简称：24 庐阳 01

（四）基本情况：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 亿元，票面利率 2.75%，债券期限为 5 年，到期日为 2029 年 4 月 29 日，由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受托管理人。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议名称：合肥庐阳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6 年
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 召集人：合肥庐阳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三) 债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8 日

(四) 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1 日

(五) 投票表决期间：2026 年 5 月 11 日 至 2026 年 5 月 11
日

(六) 召开地点：线上

(七) 召开方式：线上

本次会议采取非现场形式，投资者及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可将
本通知下文要求的表决票以电子邮件方式或邮寄方式送达至会
议召集人，即视为出席会议。

(八) 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否

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电子邮件记名投票方式进行投票
表决。

债券持有人请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 17:00 前将表决票以邮寄
或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会议召集人联系人，具体以邮件签收或
电子邮件到达系统时间为准。以电子邮件形式提交的，还需将相
关纸质原件于会议结束后 5 个交易日内邮寄至会议召集人联系

人，无法邮寄的以电子邮件提交的材料为准。

（九）出席对象：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 2026 年 5 月 8 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24 庐阳 01”的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2、债券发行人；3、债券受托管理人；4、发行人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5、其他发行人认为有必要参加的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1：《关于合肥庐阳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子公司合肥市庐阳区城市更新建设有限公司 51%股权和合肥市庐阳房地产开发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出合并范围的议案》

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持有人会议通知附件 1。具体表决情况如下¹：

同意 30% 反对 0% 弃权 0%

不通过

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合计持有本期债券面值总额共计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占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债券的比例为 30.00%。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债券面值总额未超过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本金总额的二分之一，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未生效，亦未形成有效决议。

¹ 相关表决比例，指占本期债券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债券比例

四、律师见证情况

江苏烨辉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参加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

1、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2、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因出席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表决权份额未达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4.1.1 条规定的要求，本次会议不符合召开条件，未形成有效决议。

五、其他事项

无。

六、附件

《江苏烨辉律师事务所关于合肥庐阳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见证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合肥庐阳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之盖章页）

合肥庐阳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2日